

# 深圳市审计局

# 审计报告

深审政投报〔2017〕289号

被审计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

审计项目： 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成立审计组，自2017年7月19日至9月7日（7月28日至8月28日因建设单位补充资料暂停审计），对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及有关单位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经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发改〔2013〕193号文）批复项目总概算，项目总概算为888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调度管理用房一栋（三层、建筑面积493平方米）、候车棚一座（建筑面积56平方米）及配套的水电安装等建设。

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由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坪山交通运输局负责建设实施。经公开招标，施工中标单位为深圳凯荣定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监理单位为深圳市天创健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该项目于2012年3月开工，2013年12月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本次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审计过程中审核该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履行情况、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和分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项目投资完成的总体情况，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分析和评价项目建设实施、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 （一）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8,253,178.36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7,908,134.69 元，核减金额为 345,043.67 元，核减率为 4.18%（详见附件）。其中本次审计送审金额为 852,767.96 元，审定金额为 678,032.16 元，核减金额为 174,735.80 元。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 7,529,767.61 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审定交付使用资产 7,908,134.69 元。项目概算投资总额 888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 790.81 万元，结余计划投资 97.19 万元。建设单位已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前期费用拨款 77,000.00 元，利息收入 1,169.90 元，支出 7,905.04 元，2016 年 10 月已上缴市财政资金 61,394.96 元，前期费用拨款结余资金 8,869.90 元。

### （二）跟踪审计情况。

该项目完成施工图预算（标底）审计报告 1 项，送审金额为

4,912,522.66 元，审定金额为 4,576,903.95 元，核减金额为 335,618.70 元；工程结算审计报告 1 项，送审金额为 7,400,410.40 元，审定金额为 7,230,102.53 元，核减金额为 170,307.87 元。

建设单位已根据出具的审计报告调整了工程结算造价。

### （三）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依法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工程资料较齐全；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审项目竣工的决算问题。

###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7 月报送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送审竣工决算。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及时将该项目拨款结余资金 8,869.90 元办理结余

资金相关手续。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建设单位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90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

本报告及有关整改情况随后将以适当方式公告。

附件：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附件

## 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 竣工决算审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审计事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额	备注
一	建安工程小计	7,400,410.40	7,230,102.53	170,307.87	
1	坪山新区碧岭村公交总站工程项目	7,400,410.40	7,230,102.53	170,307.87	深审政投报 [2014]714号
二	待摊投资小计	852,767.96	678,032.16	174,735.80	
1	项目建议书编制费	60,000.00	18,314.10	41,685.90	
2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编制费	35,000.00	35,000.00	0.00	
3	前期管理服务费	37,600.00	37,600.00	0.00	
4	预算编制费	13,730.00	13,730.00	0.00	
5	勘察费	146,433.92	60,690.00	85,743.92	
6	（碧岭西部分）勘察费				
7	方案设计费	25,000.00	25,000.00	0.00	
8	施工图设计费	90,000.00	90,000.00	0.00	
9	工程招标代理费	35,038.00	35,038.00	0.00	
10	（碧岭西部分）方案设计费	87,300.00	87,300.00	0.00	
11	（碧岭西部分）施工图设计费				
12	监理费	158,600.00	236,938.80	44,961.20	
13	（碧岭西部分）监理费				
14	施工图审查费	7,475.00	7,475.00	0.00	
15	（碧岭西部分）施工图审查费	8,386.00	8,386.00	0.00	
16	决算编制费	17,000.00	15,825.12	1,174.88	
17	工程调试电费	7,905.04	7,905.04	0.00	
18	利息收入	0.00	-1,169.90	1,169.90	
	合计	8,253,178.36	7,908,134.69	345,043.67	